

证券代码：301193

证券简称：家联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4-013

债券代码：123236

债券简称：家联转债

宁波家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可转换公司债券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宁波家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收到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张三云先生、赵建光先生的通知，获悉其将所持有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（以下简称“可转债”）办理了质押业务，本次可转债质押的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可转债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本次可转债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质押数量（张）	占其所持可转债比例	占公司可转债比例	是否为补充质押	质押起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质押用途
张三云	否	1,265,608	99.99992%	16.87%	否	2024-01-29	9999-01-01	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	资金需求
赵建光	否	421,800	100%	5.62%	否	2024-01-30	9999-01-01	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	资金需求
合计	-	1,687,408	-	22.49%	-	-	-	-	-

2、股东累计可转债质押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累计可转债质押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有数量 (张)	持有比例	本次质押前质 押的可转债数 量(张)	本次质押后质 押的可转债数 量(张)	占其所持可 转债比例	占公司可 转债比例
张三云	1,265,609	16.87%	0	1,265,608	99.99992%	16.87%
赵建光	421,800	5.62%	0	421,800	100%	5.62%
合计	1,687,409	22.49%	0	1,687,408	-	22.49%

二、其他情况说明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所持可转债质押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、关联交易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，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产生不利影响。

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股东的可转债质押及质押风险情况，并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》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证券质押登记证明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家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月31日